

落实“两件大事” 发挥税收职能

我区税务部门着力提升税收治理整体效能

本报讯(记者 耿欣)5月25日,自治区政府新闻办召开“以‘两件大事’为抓手推进内蒙古现代化建设”主题新闻发布会(第4场——自治区税务局专场),自治区税务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刘长在作主题发布。

发挥绿色税制效能,推动建设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自治区税务部门以实施税收限制和落实税收优惠双向用力,不断增强广大市场主体环保意识,让绿色发展成为企业成长壮大的新动能,推动市场主体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新路子。一方面,依法征税抑制污染。通过开征环保税,进行水资源税改革,倒逼高污染、高耗能纳税人减少污染排放与资源消耗,促进全区经济结构调整。另一方面,落实优惠鼓励减排。依法落实资源综合利用、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税费优惠政策。据统计,2022年为企业减税约12.5亿元,2023年一季度为企业减税2.83亿元,有力促进了企业绿色技术转型升级和全区生态文明建设。

增添社会发展动力,推动建设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自治区税务部门严格落实支持区域发展、稳定就业创业税

费优惠政策,特别是落实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各项税费优惠政策,有效激发社会大众创业就业。2022年,全区累计新增退税减税降费656亿元,其中民营企业减税437亿元,占全部减税降费的66.6%。在扶持产业发展的同时,全区税务系统积极落实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税收优惠政策,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个体工商户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现行优惠政策基础上减半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极大减轻了广大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负担。

护航能源产业发展,推动建设国家重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自治区税务部门全力保障支持能源产业发展税费优惠政策落准落稳,推动惠及更多能源产业市场主体,为促进自治区能源产业发展发挥积极作用。一方面,落实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对设在自治区符合条件的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稀土开发生产等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

业所得税,每年减税规模超200亿元,有效减轻了能源企业的税收负担,扶持了一批关系自治区乃至国家长远发展的特色企业和项目,助力全区形成能源产业集群和大型企业集群。另一方面,落实新能源发展优惠政策,鼓励利用风力发电,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每年减免增值税约12亿元,为自治区可再生能源行业稳步发展赋能添力。

激发农牧产业动能,推动建设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自治区税务部门充分发挥税费优惠政策对农牧业产业发展的引导和激励作用,引导涉农牧业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助力特色经济和优势产业形成,促进龙头企业做大做强。一方面,落实各项农牧业生产税费优惠政策,2022年全区各类涉农牧业企业减免税款36.66亿元,有效降低了农业生产企业税费负担,助力自治区特色农牧产业发展。另一方面,落实涉农金融服务优惠政策,2022年实施金融机构向农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按90%减计收入政策,累计为纳税人减税约6.5亿元,促进金融企业化解解和处置信贷风险,有力

支持“三农”发展。

助力外贸企业远航,推动打造国家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落实好稳外贸稳外资税费支持政策和征管服务便利化举措,助力外贸企业缓解困难,促进进出口平稳发展,鼓励外商来华投资,为外贸外资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的税收环境。落实出口退税政策。不断加快出口退税进度,加大出口退税分析研判力度,全区出口退税平均办理时限提速到3个工作日之内,年退税规模约40亿元。

据刘长在介绍,近年来,自治区税务部门充分发挥税收职能作用,以税收现代化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同时,认真落实中办、国办印发的《关于进一步深化税收征管改革的意见》以及自治区配套实施方案,深入推进精确执法、精细服务、精准监管和精诚共治。主动对接内蒙古“数字政府”建设,着力建设具有高集成功能、高安全性能、高应用效能的智慧税务,持续推动“智慧税务”建设,突出办税“便捷化”;持续优化“税小i”功能,突出办税“智能化”;持续推进“双线联动、办问协同”机制;突出办税“人性化”。通过以上措施,税收治理效能得到了整体提升,为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了税务力量。

呼和浩特市新能源行业招商引资推介会举行

本报讯(记者 吕会生)5月25日,市工商联举行呼和浩特市新能源行业招商引资推介会暨呼和浩特市新能源汽车商会成立大会。

市政协副主席、工商联主席王国华参加。

会上,市区域经济合作局负责人作了产业推介,与会企业家代表进行了发言,当选的市工商联直属商会呼和浩特市

市新能源汽车商会会长李永胜作了签约讲解。江苏开沃汽车有限公司、创维新能源与内蒙古鸿丰盛新能源有限公司、零跑新能源与呼市零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在呼和浩特市新能源汽车商会成立大会上,与会领导为当选的常务副会长、副会长、秘书长等进行了授牌。

市理论宣讲骨干能力提升培训班举办

本报讯(记者 杨彩霞)5月25日,呼和浩特市理论宣讲骨干能力提升培训班在内蒙古职工之家举办。

培训班邀请市委党校副教授、2022年呼和浩特市“理响新征程”理论宣讲大赛冠军任福荣作了题为《关于理论宣讲的几点思考》的专题辅导。

培训要求,理论宣传干部要持续深化理论武装,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当好示范、作好表率。要练就理论宣讲过硬本领,紧密联系党和国家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之“理”,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深刻领

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理论意义、实践意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要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坚持群众在哪里,理论宣讲就跟到哪里;群众需要什么,理论宣讲就讲什么,促进广大群众在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上紧紧团结在一起,始终与党同心同向同行。要创新工作思路,创新宣讲工作方式方法。要学会融会贯通,将日常中心工作与宣讲任务有机结合,互相促进。要善用“小切口”反映“大道理”,用“小故事”讲述“大主题”,把党的创新理论融入文艺作品中,提高理论宣讲的感染力和传播力。

2023年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工作部署会召开

本报讯(记者 苗欣)今年6月是第22个全国“安全生产月”,主题是“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5月25日,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召开2023年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工作部署会。

会上,根据《呼和浩特市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3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对“安全生产月”期间我市的重

点工作逐一作了详细具体的安排部署。

据介绍,深入开展好“安全生产月”活动意义深远,认真组织开展各项活动,旨在全社会弘扬安全发展理念,全面提升全民安全素质,有效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推动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为首府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

清水河县:林果产业铺就致富路

(上接第1版)内蒙古尚阳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是清水河县林果加工产业的一个缩影。目前,全县有17家林果加工企业,其中内蒙古博煜农林开发有限公司为区级龙头企业,内蒙古万兴宇食品有限公司为市级龙头企业,加工企业主要集中在沿黄河4个乡镇,全年可加工水果3808吨,实现产值1002万元。

近年来,清水河县实施百万亩林果基地建设项目,发展林下特色种养等相关产业,不断提升群众收入水平。截至目前,全县生态经济兼用林面积达88万亩,年产量18170

吨,实现产值2868万元,从业人员6540人。

“目前,全县已形成了长期增收的绿色产业,鲜果可通过订单收购或对外售卖,深加工产品目前有山楂片、果丹皮、沙棘饮料、果酱、海红果汽水、海红果酒等,产品远销全国各地。下一步,我们将采取林果业与旅游业相结合的方式,增加景区周边地区群众收入。以老牛湾4A级旅游景区、老牛坡红色教育基地、摇林沟生态旅游区为依托,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推动实现农村更富裕、生活更幸福、乡村更美丽。”清水河县林草局办公室主任李富强说。

呼和浩特市人大常委会关于举行《呼和浩特市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条例(草案修改稿)》立法听证会的公告

为了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进一步拓宽社会各方有序参与地方立法途径,广泛凝聚社会共识,

市人大常委会拟召开《呼和浩特市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条例(草案修改稿)》立法听证会,欢迎社会各界积极参与。条例草案修改稿全文请登录呼和浩特市人大网http://www.hhhtrd.gov.cn/或者关注首府人大微信公众号查询。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立法听证内容
就《呼和浩特市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条例(草案修改稿)》的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论证。主要听证事项如下:

1. 条例草案修改稿在前期物业管理阶段规定了承接查验物业服务项目的条件,您认为这一规定是否可行?(草案修改稿第十七条)
2. 条例草案修改稿第四章对业主大会的筹备以及筹备组工作职责作了具体规定,这些规定是否有助于推动我市住宅小区业主大会召开、业主委员会选举?(草案修改稿第十九条至第二十二条)
3. 条例草案修改稿规定了空置房屋交纳物业服务费的比例,您认为这一规定是否合理?(草案修改稿第三十三条)
4. 条例草案修改稿对住宅小区停车位使用作了具体规定,您认为这项规定是否可行?(草案修改稿第四十三条)
5. 条例草案修改稿对既有住宅加装电梯作出规定,您认为这一规定是否可行?(草案修改稿第四十六条)
6. 条例草案修改稿关于法律责任的设置是否适当?(草案修改稿第

七章)

7. 对条例草案修改稿的其他意见和建议。

二、听证时间、地点
拟于6月上旬举行,具体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三、立法听证陈述人和旁听人报名方式
此次立法听证拟通过报名确定10-12名陈述人和10名旁听人。

对听证事项有明确意见和建议的社会各界人士均可报名参加,请于5月26日至6月4日向市人大常委会委员报名参加陈述或者旁听。

请有意参加听证会的人员填写《听证陈述人报名表》或者《听证旁听人报名表》。

四、确定陈述人和旁听人原则
市人大常委会根据代表各种不同意见的陈述人数大体相当的原则和报名的先后顺序、行业特点、专业知识等确定陈述人,包括业主、物业服务人、街道社区、物业行业协会、住宅建设单位等,并根据实际需要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基层立法联系点负责人、法律专业人士以及相关部门的负责人参加听证。

旁听人按照报名的顺序以及工作需要从报名人员和有关单位、社会组织中确定。

联系电话:0471-4606032 4600970(传真)

电子邮件:hufagongwei@163.com

呼和浩特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3年5月25日

未来几天

我市有两次降雨过程

本报讯(记者 苗青)市气象局5月25日发布重要天气信息,预计5月27日以及29-30日我市将有两次降雨过程,期间伴有对流活动,气温有小幅波动。连续两次降雨总体对农业生产有利,但对于基建工程有一定影响。

27日全市降雨量为3-15mm,主体降雨出现在27日白天,南部地区会出现中雨;29日夜间至30日,全市又将有一次明显降雨过程,同时伴有雷暴等对流活动,气温波动4℃左右。

目前土左旗哈素海水域、托县黄河沿线等已灌溉区土壤墒情好,建议加强春耕播种和农田排水;已出苗玉米、高粱、菽类等作物种植区土壤墒情一般,但苗期需水量较少,建议配合当地农情开展人影作业;以豆类作物为主的中南部其他地区,以莜麦、藜麦、马铃薯为主的武川县,多数是旱田,建议加强人工增雨作业。

连续降雨将影响户外施工进度,建议相关单位合理规划工程安排;对流天气对户外作业影响较大,建议施工单位及工程监管部门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近日,赛罕区民族小学师生走进市公安局反恐和特巡警支队,观看反恐实战演练,开展法治安全小课堂活动,普及校园防暴力伤害、防校园欺凌等知识。通过走进警营活动,师生们对反恐和特巡警工作有了更多了解,同时也增强了法治意识和建设平安校园意识。

■李海珍 摄

十三届市委第三轮巡察完成进驻

按照市委安排部署,截至4月24日,十三届市委第三轮巡察的6个巡察组完成进驻工作。专项巡察组、常规巡察组各被巡察单位分别召开巡察进驻动员会,提级巡察组召开集中进驻动员会,各巡察组组长作动员讲话,对扎实开展巡察工作提出要求。

进驻动员会指出,巡视巡察监督是推进党的自我革命、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性制度安排。巡察组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巡视

工作方针,旗帜鲜明把“两个维护”作为根本任务,更加强化震慑作用,更加突出标本兼治,不断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专项巡察将坚持靶向聚焦,突出“专”的优势,紧扣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和“五个大起底”行动开展监督;常规巡察将重点围绕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在国有企业的落实情况、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和国有企业党组织建设情况开展监督,着力查找影响制约国有企业高

质量发展的主要矛盾、突出问题,深入查找背后的政治问题、责任问题、腐败问题和作风问题;提级巡察将重点围绕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在乡镇的落实情况、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基层党组织建设情况开展监督,纠正政治偏差,净化基层政治生态,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

据悉,市委巡察组现场巡察时间为60天左右,巡察期间设立专门值班电话、邮政信箱、电子邮箱等。巡察组受理信访截止时间为2023年6

月16日18时。根据巡视工作条例及相关规定,巡察组主要受理上述被巡察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以及下一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的来电来信来访,重点是关于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等方面的举报和反映。对不属于巡察受理范围的信访问题,将按规定交由被巡察党组织和有关部门处理。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通过来电、来信、来访等方式向巡察组实事求是地反映情况。

十三届市委第三轮巡察进驻信息表

组别	组长	被巡察单位	接访地点	值班电话	邮政信箱	电子信箱
第一巡察组	王雁麟	新城区保合少镇	呼和浩特市兴泰名都酒店1109房间	0471—3292484	呼和浩特市2581信箱	ssjswdslxc001@163.com
		回民区攸攸板镇				
		玉泉区小黑河镇				
		赛罕区黄合少镇				
第二巡察组	宝欣	市自然资源局	内蒙古乌澜大酒店C座1108房间	0471—3289003	呼和浩特市2582信箱	ssjswdslxc002@163.com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林业和草原局				
第三巡察组	张谢军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内蒙古乌澜大酒店C座9012房间	0471—3289001	呼和浩特市2583信箱	ssjswdslxc003@163.com
		市农牧局				
		市财政局				
		市生态环境局				
第四巡察组	刘颖	市商务局	内蒙古乌澜大酒店C座1208房间	0471—3240032	呼和浩特市2584信箱	ssjswdslxc004@163.com
		市水务局				
第五巡察组	李陟峰	呼和浩特市城市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兴泰名都酒店909房间	0471—3292454	呼和浩特市2585信箱	ssjswdslxc005@163.com
		内蒙古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第六巡察组	陈攀攀	呼和浩特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市兴泰名都酒店1006房间	0471—3292466	呼和浩特市2586信箱	ssjswdslxc006@163.com
		内蒙古青城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